

三田育種場園上地之儀付同  
 府下芝區市芝入換所當省勸農局  
 育種場用地續民之地別紙圖面通  
 地係水陸六坪八合八勺代金五百六十六圓  
 六錢六分以買上同場園上地係陸六坪  
 八合八勺代金八百一十二圓二錢六分  
 右買上代金八百一十二圓二錢六分  
 取上存水官官地第二種官用地編入  
 以渡水官官地九合八勺裁可上上東京府  
 達一方等儀例通出省於所計  
 下市水官官地五合八勺裁可上上東京府  
 在伺也

新地四萬九千

明治三十二年五月十日

大正三年五月十日

東京府芝區市芝入換所當省勸農局

育種場用地續民之地別紙圖面通

地係水陸六坪八合八勺代金五百六十六圓六錢六分

大正三年五月十日

內務卿伊藤博文

太師大臣三條實美殿

伺人趣聞扁候事

明治十二年五月廿日

卷之四

卷之四

六十心

五

眞

書 賈 齋

所 養

育芳

自  
經  
地

膏  
種  
場

民夫

廣雅

五



大臣

内務省伺勸農局育種場圍込  
地需用ノ事

内閣書記官

中村

明治十二年五月廿一日

即

印

内三百五十七號



批文

明治十二年五月二十一日

太政官書記官

別紙内務省伺勸農局育種場園地需用儀  
御聞届可相成哉相伺候也

御旨令按

伺ノ趣聞届候事

明治十二年五月二十一日

大蔵省一通牒

大正官